



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6 月 19 日第 535/E443/V/GPAL/2014 號公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4 年 6 月 18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6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海事及水務局船舶交通管理中心主要職能是向進出本澳的船舶提供交通管理服務，並對本澳的航道和往來的船舶進行監察。對於進出外港及氹仔客運碼頭的高速客船方面，船舶交通管理中心除了會進行 24 小時的監察外，並會對外港及氹仔客運碼頭的泊位進行管理，安排高速客船安全和有序地靠泊碼頭。

船舶交通管理中心在雷達顯示圖上發現高速客船有潛在危險時，例如航行路線偏離航道或可預視有機會與其他船隻發生碰撞等情況，船舶交通管理中心會立即透過無線電系統提醒或警告船舶，使其及早作出反應或避讓，從而維持通航秩序順暢，保障人命和船隻安全。

船舶交通管理中心有著管理和指揮船隻的作用，同時亦會向船隻提供航行資訊，並提醒船隻注意安全。然而，正確和安全地駕駛高速客船，是船長及船員的職責。船長和船員需要以專業知識、航行經驗、結合現場海況，對高速客船進行正確的操作，避免船隻發生意外。當客船出現突發事故，如需要緊急避險或避讓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海事及水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Marítimos e de Água

其它船隻時，船長和船員需要根據當時的海上環境作出即時的反應和正確地操作高速客船，保障船隻安全。

隨著港珠澳大橋等大型海上工程相繼展開，海上環境越趨複雜。為了提高海上從業員的安全防範意識，加強海上意外的預防工作，海事局定期派員參加船公司的船員培訓及航行安全研討會，透過密集式的培訓和講解，向船長及船員強調相關的安全規定，並討論航行時的安全操作方式，透過經驗交流和分享，分析違規或意外案例。活動有助船員從不同角度了解海上客運安全的重要性，提高船員的安全意識，從而減低發生海上事故的風險，以及提供指導讓船員熟悉意外時的應對程序。

針對港珠澳大橋的工程方面，海事局參與了港珠澳大橋建設水上安全監督工作聯絡協調機制聯絡員會議，了解工程的進展和相關資訊，並定期與船公司就保障海事安全和提高管理水平等方面進行工作會議，向他們介紹大橋工程的最新情況及航行的注意事項，以及討論加強客船安全航行管理等相關議題，加強雙向交流，降低潛在的航行風險。

政府重視海上安全，致力優化通航環境，恆常會通過常規及突擊巡查，以及與海關進行聯合行動等措施，打擊船隻違規的行為，以減低海上事故發生的機率。同時，亦透過雷達監察航道和附近海面的情況，一旦發現可能影響航行安全的漂浮物，如木條和木排等，均會即時派出船隻清理。海事局和珠海海事部門亦已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海事及水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Marítimos e de Água

加強有關方面的合作，密切監察環澳門水域和珠江口水域的海面情況，並及時清理海上垃圾及漂浮物，保持良好的通航環境。

現時往來港澳的高速客船的登記港為香港，香港海事處會根據香港有關法例的要求和海事意外的嚴重程度，按序展開調查程序或進行其它相關的跟進工作。就近期高速客船突然撞上往外港航道防波堤的意外，本局已向香港海事處提供了相關的資料，並會協助香港海事處進行調查和跟進工作，而香港海事處在完成調查程序後將會對外公佈結果。

海事及水務局局長

黃穗文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